（上接B563版）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3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自议案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则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金额、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方案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2,038,483.06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1,463,442.00元，根据《公司章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66,107,834.37元。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5元（含税），以截至2025年4月28日公司总股本133,820,000股扣除公司证券回购专用账户1,374,700股后的132,445,300股为基数测算，公司拟派发的现金红利总金额为31,124,645.5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19,685,228.00元，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金额合计50,779,873.50元，占本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9.77%。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为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31,124,645.50元，占本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50%，本年度公司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自议案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则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金额，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方案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1,124,645.50	89,659,400.0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2,038,483.06	161,418,996.35	167,597,875.29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52,421,390.0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0,784,045.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43,685,118.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84.06%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公司于2023年3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后的首个完整会计年度为2024年度。公司分别于2023年9月、2024年6月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全体股东分派了2023年半年度、2023年年度现金分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并同意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提出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总体的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282 证券简称：亚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现将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63号文《关于核准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5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300.00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8,552.1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747.8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3月9日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2023年3月9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3]00010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账户情况	金额
期初募集资金金额	22,671.28
1.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1）专户利息收入	424.50
（2）顾问上期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	
（3）顾问本期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	
（4）理财产品收益	
（5）其他	
小计	424.50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1）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支付发行费用	
（3）支付专户手续费支出	
（4）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11,888.04
小计	11,888.04
3.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11,207.7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23年3月9日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龙湾支行、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龙湾支行及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3月27日，公司及子公司河北乐恒节能设备有限公司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厂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户名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龙湾支行	577904589710909	已注销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龙湾支行	358570100100320860	已注销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330500100201000014682	8,200.32
河北乐恒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厂支行	635052010000015205	3,007.41
合 计			11,207.73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截至2023年3月29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15,035.38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使用自筹资金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15,035.38万元（不含税），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万元）
1	年产 800 台（套）化工及制药设备项目	24,724.15	9,834.26
2	年产 50 套 MVR 及相关节能环保产品建设项目	17,023.67	5,201.12
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0,000.00	
合 计		51,747.82	15,035.38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未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根据《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年产800台（套）化工及制药设备项目”项目为总部搬迁及扩充项目，投资总额30,076.88万元，使用目有资金投入金额5,352.73万元，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24,724.15万元。项目具体投资构成为场地投资14,246.05万元，设备投资739.03万元，铺底流动资金投资4,703.47万元。

在实际使用铺底流动资金，公司对“年产800台（套）化工及制药设备项目”中涉及的员工招聘的理解存在偏差，误将销售部门、管理部门等行政职能部门等与项目无直接关系的员工工资纳入到铺底流动资金的使用范围，导致在2024年4月至9月期间使用募集资金支付上述人员工资549.36万元，公司以于2024年12月31日按前述其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在发现上述问题后及时转回相应款项并进行相应整改，不存在故意挪用募集资金另作他用的行为，或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用于与生产经营无关的其他活动的情况，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已进行了相应整改并得到纠正。上述事项未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未对募投项目的投入进度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严重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事项于2025年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开披露（公告编号：2024-050）

上述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形已整改完毕，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使用情况相符。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文important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专项核查意见认为：除前文所述及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之外，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附表1：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3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88.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651.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800台（套）化工及制药设备项目	无	24,724.15	24,724.15	24,724.15	6,351.95	17,190.46	-7,533.69	69.53%	2026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60套MVR及相关节能环保产品建设项目	无	17,023.67	17,023.67	17,023.67	5,293.57	14,341.40	-2,682.27	84.24%	2025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无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42.52	10,119.93	119.93	101.2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1,747.82	51,747.82	51,747.82	11,888.04	41,651.78	-10,096.0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1.年产800台（套）化工及制药设备项目 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推进项目建设施工和关工作，截至目前“年产800台（套）化工及制药设备项目”已按计划完成基建建设和部分设备的安装工作，但由于受到外部经济环境、行业景气度变化等客观性因素影响，公司为适应这些变化，在原中长期发展战略，采取了审慎投资策略，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并逐步进行项目布局，这导致项目实际投资额未完成安装与调试，竣使募投项目资金投资进度滞后。因此，公司决定在募投项目实施的关键要素不变的情况下，将“年产800台（套）化工及制药设备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6年3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150,363,796.53元，已全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82 证券简称：亚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5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平等自愿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审议情况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国华、陈静波回避表决，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但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上述相关内容提交股东会审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独立董事已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该事项，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后认为：本次预计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预测，交易双方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一致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预计含税交易金额	2024年实际含税交易金额
温州元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房屋租赁	1,000.00	1,000.00
温州华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房屋租赁	1,000.00	1,000.00
山东华就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00,000.00	0.00
山东华就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000,000.00	16,291,633.02
合 计		10,502,000.00	16,293,633.02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是公司在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并同时兼顾经营决策效率，鉴于公司业务模式特点和日常性交易发生具有来源性，主要以实际发生金额进行结算，上述差异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预计含税交易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含税交易金额	2024年实际含税交易金额
温州元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房屋租赁	1,000.00	0.00	1,000.00
温州华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房屋租赁	1,000.00	0.00	1,000.00
山东华就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向其采购商品、服务	20,000,000.00	2,132,743.37	16,291,633.02
重庆新瑞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向其采购商品、服务	40,000,000.00	0.00	0.00
合 计		60,002,000.00	2,132,743.37	16,293,633.02
本年度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与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系新增关联方重庆新瑞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温州元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3MA2B54P527

（2）成立时间：2015年11月24日

（3）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三道4525号303室（仅限办公）

（4）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5）执行事务合伙人：陈国华

（6）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创业投资、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数据：2024年12月31日的总资产为817.56万元，净资产为767.07万元，2024年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1.8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温州华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1MA2COQGX9J

（2）成立时间：2018 年 7 月 13 日

（3）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三道4525号304室（仅限办公）

（4）注册资本：560万元人民币

（5）执行事务合伙人：陈国华

（6）经营范围：股权投资、资产管理（以上项目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数据：2024年12月31日的总资产为562.68万元，净资产为523.00万元，2024年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4.2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山东华就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94DATE4A

（2）成立时间：2021年6月29日

（3）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莱芜高新区汇源大街67号高创中心 619-A036

（4）注册资本：1,082万元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周学坤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软件开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金属制品研发；环保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水污染治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主要财务数据：2024年12月31日的总资产为11,448.98万元，净资产为-370.01万元，2024年营业收入为3,251.84万元，净利润为-1,278.7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重庆新瑞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6MADY2EC23M

（2）成立时间：2024年09月18日

（3）注册地址：重庆市江津区双星路1号附2号2#厂房幢 1-1（自主承诺）

（4）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李伟华

（6）经营范围：气体压缩机械制造；气体压缩机械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风机、风扇制造；风机、风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杂热杂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数据：2024年12月31日的总资产为1,017.54万元，净资产为998.98万元，2024年营业收入为0万元，净利润为-1.0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关联方	关联关系说明
温州元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温州华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山东华就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子公司
重庆新瑞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子公司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各关联方的各项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执行，并根据自愿、公平、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交易；当交易的商品或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和政府指价时，交易双方经协商确定合理的交易价格，并签订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对关联交易价格予以明确。具体关联交易协议在实际发生时签署。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282 证券简称：亚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6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强公司的行业竞争力，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部分原投向“年产 800 台（套）化工及制药设备项目”（以下简称“原项目”）的募集资金变更投向至新项目“螺杆式压缩机产业化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本次拟变更的募集资金总额为2,900万元。同时，基于原项目目前实际建设进度，剩余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计4,633.69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数据，不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产品管理收益等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实际金额以转出及销户当日募集资金专户时的金额为准，下同）将继续用于原项目的投资建设，本次变更对原项目的实施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2,900万元。
- 本次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63号文《关于核准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5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300.00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8,552.1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747.8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3月9日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2023年3月9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3]00010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公司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自有资金投入金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年产800台（套）化工及制药设备项目	30,076.88	5,352.73	24,724.15
2	年产50套MVR及相关节能环保产品建设项目	17,023.67	—	17,023.67
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0,000.00	—	10,000.00
合计		57,100.55	5,352.73	51,747.82

其中“年产800台（套）化工及制药设备项目”已完成车间主体建设，主要生产设备已完成安装调试并投入生产，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7,190.46万元。因该项目主要服务于公司下游医药、精细化工等行业客户，近年来，受客户行业整体景气度影响，客户产能扩展需求减弱。为更好地实现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公司根据市场订单情况及现有产能情况，对该项目的投资进度，目前原项目的产能建设情况能够基本满足客户的订单需求。基于上述情况，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强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公司考虑将部分原项目募集资金变更投向新项目。

（三）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情况

公司本次拟将部分投向“年产800台（套）化工及制药设备项目”之募集资金变更投向至“螺杆式压缩机产业化建设项目”，涉及变更的募集资金总额为2,9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备注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建设完成日期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建设完成日期	
年产800台（套）化工及制药设备项目	24,724.15	2026年3月	21,824.15	2026年3月	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调减投资金额
螺杆式压缩机产业化建设项目	—	—	2,900.00	建设期24个月	本次变更新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2,900.00万元，占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的5.60%。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

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决定提交股东大会，并同意根据公司经营理念及公司当前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定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募投项目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开设、确定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签署存储监管协议及签署其他相关文件并办理有关手续。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原项目“年产800台（套）化工及制药设备项目”实施主体为亚光股份，计划投资总额30,076.88万元，其中地块投资14,246.05万元，设备投资10,388.33万元，预备费投资739.03万元，铺底流动资金投资4,703.47万元。截至2024年12月底已累计投入自有资金5,352.73万元，募集资金17,190.46万元，截至目前该项目仍在建设中。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年产800台（套）化工及制药设备项目”实施过程中，设备投资支出未达到计划预算，设备投资的差异原因主要为：①公司上游设备制造商材料成本下行导致其产品价格下降，进而导致实际采购价格低于当时的预算价格。同时，在实际购置流程中，受供应商比价、商业谈判、变更图纸参数等因素的影响，实际采购价格低于当时的意向预算价格；②在近两年国家倡导核心工业设备“自主可控”的大背景下，一些国产的关键设备及上游软件性能提升，已经可以满足公司产品生产的需要，而价格相比当时预算的价格降低较多。此外，公司“年产 800 台（套）化工及制药设备项目”目前已完成车间主体建设，主要生产设备已完成安装调试并投入生产。基于上述主要原因，公司拟调减原项目中设备投资、预备费及铺底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综合研判市场需求、行业发展及公司主业发展需要，拟调减原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2,900万元投入至新项目。本次募集资金变更投资项目对公司原项目的投资进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是公司根据宏观环境、项目进展和公司经营实际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公司将根据客户订单情况继续对原项目进行投资建设。

三、投资金额调整

结合“年产800台（套）化工及制药设备项目”实施的上述变化，对项目投入进行如下调整：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设计投资金额	自有资金投入	募集资金投入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场地投资	14,246.05	5,063.42	9,182.63	9,182.63
设备投资	10,388.33	289.31	10,099.02	8,487.41
预备费	739.03	—	739.03	—
铺底流动资金	4,703.47	—	4,703.47	4,154.11
项目总投资	30,076.88	5,352.73	24,724.15	21,824.15

四、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螺杆式压缩机产业化建设项目

2.实施主体：河北乐恒节能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恒节能”）

3.建设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大厂回族自治县工业二路河北乐恒节能设备有限公司现有场地内

4.建设内容：根据行业发展现状、未来发展趋势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项目资金将用于引进性能先进的生产、检测等设备，招募并培训相关生产、技术与管理人员，生产高效工业气螺杆压缩机、变频螺杆压缩机、产品广泛应用于食品、电子、能源等众多领域，为客户提供“高效、低碳、智能”的压缩空气解决方案，助力工业领域能效升级与可持续发展。项目建成达产后，预计每年新增50台高效工艺气螺杆压缩机的产能以及50台变频螺杆压缩机的产能。

5.项目建设周期：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2年。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场地装修改造、设备购置安装调试、人员招聘、培训以及试运行等。

（二）投资预算

本项目总投资包括建设投资、建设期利息和铺底流动资金。本项目总投资3,270.82万元，其中，2,900.00万元通过募集资金解决，370.82万元通过公司自筹或其他方式解决。

（三）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1.必要性

（1）把握市场机遇，加速国产化替代进程

国内无油螺杆压缩机市场长期由同特拉斯、英格索兰等国际品牌垄断，但随着下游行业对压缩空气洁净度要求的提升（如食品、医药需Class0无油认证、电子行业需零油雾环境），以及国家“双碳”政策对节能设备的推动，无油螺杆机市场需求持续增长。乐恒节能依托业死投分在制药装备领域的高洁净设备技术积累（如精密加工、无油密封工艺），结合目身在离心式压缩机领域的研发经验，采用先进螺杆型线，保研无油螺杆领域，达到行业领先水平。除此之外，该螺杆压缩机搭载智能变频模块，根据负载需求自动调节转速，能耗降低25%-30%，实现“按需供气”。同时，支持远程监控与故障诊断，实时反馈运行数据，减少人工巡检成本。另外，产品在能源领域以及压缩效率方面均有较大提升，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将提升国产高端机型的供应能力，打破进口依赖，抢占国产替代窗口期。

（2）丰富产品矩阵，提升公司规模与盈利能力

乐恒节能当前产品以离心式蒸汽压缩机为主，覆盖MVR系统等大流量场景，而无油螺杆压缩机项目将形成“离心机+螺杆机”双产品线布局：干式无油螺杆机补充中小流量需求，离心式机型覆盖大流量市场赛道。通过整合亚光股份的供应链资源（如精密铸件加工、智能控制系统），项目可降低核心部件成本，加速规模化生产。此外，无油螺杆机与MVR系统的热能回收技术协同，可实现蒸汽压缩与余热利用闭环，通过新型型线、智能控制、精密制造三大核心技术，实现能耗、可靠性、环保性能的全面突破，为客户提供“高效、低碳、智能”的压缩空气解决方案，助力工业领域能效升级与可持续发展。因此，本项目的建设能够丰富公司的产品矩阵，拓展高附加值市场，助力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提升公司规模与盈利能力。

（3）紧跟下游行业趋势，构建全场景服务能力

下游行业对压缩空气的洁净度与能效要求日益分化：食品饮料企业需符合ISO8573-1标准的无油空气，化工行业需应对含硫化氢等腐蚀性气体的复杂工况，半导体行业则要求超低噪音与零泄漏设计。乐恒节能通过模块化定制和智能化运维，可精准匹配多元化场景需求。例如，离心机结余层技术提升设备耐腐蚀性，密闭潜油电机实现零泄漏；螺杆压缩机通过调速优化工艺降低噪音，超低噪音适配医疗实验室场景。同时，与亚光股份现有客户资源形成协同，推动从单一设备销售向“洁净空气+节能降耗”综合解决方案升级。

2.可行性

（1）高效的营销网络和优质的客户资源，为本项目实施提供销售基础

公司深耕北京市场多年，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质量良好的品牌形象、完善的产品系列、高效的营销体系，获得了国内外下游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长期坚持以自主营销为主的方针，采用直销的模式直接服务各行业头部客户，已逐步在国内外建立高效的营销网络，构建了优质的客户资源体系，在新能源、环保行业，主要客户包括格林美、天宜锂业、江西东鹏、中信股份等国内知名企业；在中药行业，主要客户包括羚锐制药、华润三九等。在国际市场，主要客户包括锂业巨头Albemarle Lithium Pty Ltd.USTYURT SODIUM SULFATE LLC.Tecnologia Aplicada a Processo Industriales S.A de C.V等。优质稳定的客户群体对公司的发展和扩大起到了重要的推动